

## 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客观、公平、公正的原则，在认真审阅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议案和材料的基础上，对相关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董事会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提名姜林、张海涛、左京、赵伟宾、洪铭君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陈同广、崔吉子、李元旭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我们认为公司提前进行换届选举并提名董事会董事是为了保证董事会工作的正常开展，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需求。经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查，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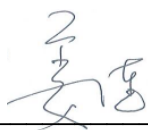
我们已充分了解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和专业素养等情况，董事候选人具备履行相关职责的任职条件及工作经验，未发现董事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发现独立董事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有碍独立性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也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综上所述，我们同意提名姜林、张海涛、左京、赵伟宾、洪铭君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陈同广、崔吉子、李元旭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

姜 涟

---

周 芬

---

朱永锐

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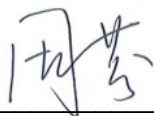
2023年2月27日

（本页无正文，为《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

姜 涟



---

周 芬

---

朱永锐

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2月27日

（本页无正文，为《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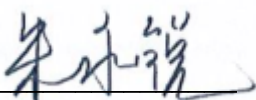
独立董事签字：

---

姜 涟

---

周 芬



朱永锐

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2月27日